

证券代码：002072 证券简称：ST 德棉 公告编号：2011-L064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公司原控股股东山东德棉集团有限公司与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和北京东景圣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权转让过户已完毕，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现为公司控股股东，因此本次董事会对于董事候选人和公司高管人选变动较大。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1年12月14日发出通知，定于2011年12月25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中心第二会议室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于2011年12月25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中心第二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参加表决的董事应为9名，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9名。其中，独立董事徐向艺先生委托独立董事刘海英女士代为表决。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董事、高管辞职的议案》。

1、2011年12月2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尉华先生的辞职报告，尉华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董事长职务，即日起生效。尉华先生辞职后不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管职务。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2011年12月2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方立民先生的辞职报告，方立民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总经理职务，即日起生效。方立民先生辞职后不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管职务。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2011年12月2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李德志先生的辞职报告，李德志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常务副总经理职务，即日起生效。李德志先生辞职后不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管职务。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4、2011年12月2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付爱东先生的辞职报告，付爱东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职务，即日起生效。付爱东先生辞职后不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管职务。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5、2011年12月2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杨怀华女士的辞职报告，杨怀华女士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副总经理职务，即日起生效。杨怀华女士辞职后不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管职务。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6、2011年12月2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王青翠女士的辞职报告，王青翠女士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即日起生效。王青翠女士辞职后不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管职务。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7、2011年12月2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徐向艺先生的辞职报告，徐向艺先生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即日起生效。徐向艺先生辞职后不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管职务。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8、2011年12月25日，公司董事会收到马锦霞女士的辞职报告，马锦霞女士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即日起生效。马锦霞女士辞职后不在本公司担任董事、监事、高管职务。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根据有关规定，因上述董事辞职导致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所以上述董事、独立董事将继续履行至新任董事、独立董事选举产生，方自动卸任。公司董事会指定杨子淇女士代行董事会秘书职责，公司将尽快确定董事会秘书人选。（杨子淇女士联系方式详见附件一）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提名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提名吴联模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吴联模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2、提名王军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王军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3、提名吴春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吴春喜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4、提名吴登海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吴登海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5、提名江泳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与会董事表决，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江泳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6、提名李伟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经与会董事表决，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李伟鹏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7、提名邵国忠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经与会董事表决，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邵国忠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公司董事会经审核，本次提名的董事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存在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的情况，同意将上述董事候选人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将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1、同意聘任侯书军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职务。经与会董事表决，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侯书军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2、同意聘任朱江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经与会董事表决，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朱江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二）

3、同意聘任杨子淇女士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经与会董事表决，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杨子淇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二）

4、同意聘任马静女士担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经与会董事表决，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马静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二）

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在本次董事会表决通过后生效。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审议了上述董事、高管的提名、任免的议案，认为：上述人员的提名、任免程序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

定，不存在《公司法》第147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亦没有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尚在禁入期的情形，任职资格符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条件，能够胜任所聘岗位职责的要求，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对董事、高管提名和任免的独立意见》全文刊登在2011年12月28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修改章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详见附件三）

经与会董事表决，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此议案需提交公司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2011年12月）全文刊登在2011年12月28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上。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广州第五季能源有限公司（实际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0万元；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天津第五季能源有限公司（实际名称以工商登记为准），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800万元。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关于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全文刊登在2011年12月28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管理总部迁址的议案》

同意变更公司管理总部原地址为：北京市朝阳区八里庄西里100号住邦2000商务1#A座1601，邮政编码100025

上市公司注册地址仍为山东省德州市德城区顺河西路18号，不发生改

变。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关于公司管理总部迁址的公告》全文刊登在2011年12月28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经与会董事表决，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关于召开201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全文刊登在2011年12月28日的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和《证券时报》上。

三、备查文件

- 1、《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董事提名和任免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山东德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12月28日

附件一：

杨子淇女士联系方式：

电话：010-65501806

电子邮箱：maggie.yang2011@yahoo.com.cn

附件二：

德棉股份董事候选人简历

吴联模先生，1972 年出生，本科学历，清华大学总裁研究生在读。历任温州新艺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华联食品有限公司（台资）中国区首席代表，上海百事企业发展有限公司营销总监，台资山东得食福食品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第五季服饰有限公司总经理，杭州第五季百货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第五季（香港）国际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董事长，山东省浙江商会常务副会长。吴联模先生是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25.57% 的股份。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王军伟先生，1963 年出生，大学学历，中国人民大学在职 MBA。1985 年起分别在仙居县环球艺术厂、仙居县东方环球艺术厂、仙居县东方礼品总厂担任厂长。1993 年起先后任浙江台州东景工艺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浙江东景工贸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仙居县东景液化气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仙居县东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西东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任董事长、云南省永平矿业有限公司董事长。王军伟先生是北京东景圣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北京东景圣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13.36% 的股份。最近五年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吴春喜先生，男，1976 年出生，本科学历。历任上海双赢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上海顽石投资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上海厚度投资管理有

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浙江第五季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吴春喜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吴登海先生, 1972 出生, 大专学历, 上海交通大学总裁班 EMBA 就读。1992 年 6 月入党, 历任重庆新泰印务公司总经理等职务。现任上海森福投资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吴登海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江泳先生, 1967 年生, 暨南大学经济学学士, 新西兰 Massey 大学管理学硕士。历任广东省属资产经营公司派驻下属企业财务总监, 香港天时服饰科技有限公司项目经理。江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李伟鹏先生, 1976 年出生, 北京大学经济学学士学位, 历任广东粤合矿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贸易部经理, 主管业务开拓、市场营销及矿产贸易等工作。李伟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德棉股份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邵国忠先生, 1961 年生, 毕业于中国政法大学法律专业。历任中南财经政法大学讲师, 温州新城建设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 北京市力格律师事务所创始合伙人。现任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高级合伙人。2011 年 3 月参加深交所举办的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培训, 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邵国忠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 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 2010 年 11 月起担任河南永威安防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德棉股份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简历

侯书军先生，1966年生，毕业于重庆交通学院船舶驾驶专业，西南交通大学EMBA。中共党员，先后就职于长江航运集团武汉轮船公司二副（武汉市江汉区人大代表）、武汉太和集团南京分公司经理及华东区总经理、杭州卓尚服饰有限公司营销总监、成都义丰泰实业有限公司总经理。侯书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朱江先生，1982年出生，清华大学工学学士、理学硕士。通过特许金融分析师（CFA）三级考试、国家司法考试、证券从业资格考试等。历任麒麟远创软件（中国）有限公司软件工程师，北京国通高盛投资有限公司总裁助理，中国大唐集团有限公司部门主任（正局级）助理。朱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杨子淇女士，1983年出生，天津商业大学经济学学士，历任联想（北京）有限公司大客户部客户经理，服务业务部产品营销经理。杨子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马静女士，1975年出生，2003年4月取得中级职称，证书编号：02027348；2004年通过注册会计师考试，2010年注册，注册号：130100160003。历任石家庄宝石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会计、主管会计，河北宏泰会计师事务所项目经理。马静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

附件三：

德棉股份《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原公司章程: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纺纱、织布;纺织原料、纺织品、服装、纺织设备及器材、配件、测试仪器的批发、零售;纺织技术服务及咨询业务(不含中介);批准范围内的自营进出口业务。

第十九条 公司股本结构为:公司总股本17,60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其中发起人持有9,9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56.25%,社会公众股东持有7,700 万股,占公司股份总额的43.75%。

第八十条 股东大会审议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当安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一)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购买的资产总价较所购买资产经审计的账面净值溢价达到或超过20%的;

(二)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或担保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资产总额30%的;

(三)股东以其持有的公司股权或实物资产偿还其所欠该公司的债务;

(四)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附属企业到境外上市;

(五)对中小投资者权益有重大影响的相关事项。

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时,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网络技术支持并遵守有关规定,为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第一百三十九条 公司设总经理1 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7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修改为: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纺纱、织布;纺织原料、纺织品、服装、家居用品、纺织设备及器材、配件、测试仪器的批发、零售;纺织技术服务及咨询业务(不含中介);批准范围内的自营进出口业务。

第十九条 公司股本结构为：公司总股本17,600 万股,全部为普通股。

第八十条 股东大会审议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当安排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等方式为中小投资者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 （一）证券发行；
- （二）重大资产重组；
- （三）股权激励；
- （四）股份回购；

（五）根据《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不含日常关联交易）和对外担保（不含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的担保）；

（六）股东以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偿还其所欠该公司的债务；

（七）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附属企业到境外上市；

（八）根据有关规定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自主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

（九）拟以超过募集资金净额 10%的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十）对社会公众股东利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十一）中国证监会、本所要求采取网络投票等方式的其他事项。

股东大会审议上述事项时，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网络技术支持并遵守有关规定，为股东提供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所有股东，均有权通过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第一百三十九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设副总经理2名,由董事会聘任或解聘。

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和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